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 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务集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19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19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19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数量(万股)
1	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31,694.2093
2	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7,696.5618
合计		49,390.7711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19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19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19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A股)	493,907,711.00	416.6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A股)	692,968,572.00	682,968,572.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692,968,572.00	682,968,572.00
三、股份总数	1,186,866,283.00	1,186,866,283.0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19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19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19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数量(万股)	锁定(月)
1	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31,694.2093	36
2	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7,696.5618	12
合计		49,390.7711	-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19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19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19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三、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前10名股东名册

序号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1	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注	269,592,669	27.66%
2	重庆市万州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	11,826,300	3.15%
3	赵波	10,586,658	1.53%
4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960,000	1.15%
5	高晋辉	6,123,426	0.88%
6	赵宇彬	6,220,503	0.83%
7	薛树华	2,210,150	0.32%
8	卢庆亮	2,137,200	0.31%
9	尹庆耀	2,077,700	0.30%
10	钱英华	1,842,900	0.27%
合计		321,491,106	46.29%

注: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及重庆万州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次增持所持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前10名股东名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序号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1	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577,934,762	48.69%
2	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76,965,618	14.91%
3	重庆市万州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826,300	1.94%
4	赵波	10,586,658	0.89%
5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960,000	0.67%
6	高晋辉	6,321,526	0.53%
7	赵宇彬	5,722,563	0.48%
8	薛树华	2,210,150	0.19%
9	尹庆亮	2,137,200	0.18%
10	王洋	2,067,150	0.17%
合计		813,734,467	68.55%

(三)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前10名股东名册

序号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1	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577,934,762	48.69%
2	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76,965,618	14.91%
3	重庆市万州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826,300	1.94%
4	赵波	10,586,658	0.89%
5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960,000	0.67%
6	高晋辉	6,321,526	0.53%
7	赵宇彬	5,722,563	0.48%
8	薛树华	2,210,150	0.19%
9	尹庆亮	2,137,200	0.18%
10	王洋	2,067,150	0.17%
合计		813,734,467	68.55%

(三)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前10名股东名册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A股)	493,907,711.00	416.6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A股)	692,968,572.00	682,968,572.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692,968,572.00	682,968,572.00
三、股份总数	1,186,866,283.00	1,186,866,283.0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19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19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19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华证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华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证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9年12月16日起,华证证券将作为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德邦短债”;基金代码:A类为“008444”,C类为“008449”)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等相关事务。德邦短债在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日期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投资者可通过华证证券和本公司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具体业务办理事宜。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进行相关操作:1.华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66011 公司网站:www.huazheng.com.cn 2.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21-7788 公司网站:www.db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该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3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系统停机维护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将于2019年12月13日(周五)17:30至12月13日(周五)21:00进行系统停机维护,届时本公司网上交易、网上查询、微信、官方微博、客服电话等系统将暂停服务。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若有任何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066(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事项。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

上银聚增富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上银聚增富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上银聚增富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65431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2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上银聚增富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采取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操作方式。本基金每三个月开放一次,第一个开放期首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的三个月后,第二个以及之后的开放期首日为上开放期结束日的三个月后。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超过20个工作日,且不少于5个工作日。三个月对日为非工作日时,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累计申购金额不设上限。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基金管理人可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家指定报刊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3.2 赎回金额限制
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赎回业务的具体网上流程、规则以及投资者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参照销售机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销售机构销售本基金,并视情况调整。

3.3 申购赎回费率
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累计申购金额不设上限。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基金管理人可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家指定报刊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3.4 日常赎回业务
3.5 赎回费率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投资者每次

关 国寿安保强国智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直销中心柜台开展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给投资者提供更多便利和优惠,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自2019年12月16日起,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2019年12月16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本国寿安保直销中心柜台申购国寿安保强国智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投资者开展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费率优惠适用范围
1. 费率优惠适用范围
2. 费率优惠适用范围
3. 费率优惠适用范围

二、费率优惠适用范围
1. 费率优惠适用范围
2. 费率优惠适用范围
3. 费率优惠适用范围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3日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9年11月1日至2019年11月30日期间累计计提保险业务收入分别为人民币2,066.14亿元、人民币1,206.31亿元。

特此公告。
注:为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数据。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关于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黔源电力”)的委托,就黔源电力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决议内容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认为,黔源电力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决议内容等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黔源电力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黔源电力于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